8:1-4 必有童女？（年輕女子）懷孕生子
1-2 以賽亞得到神的啟示，要他用人的「筆（雕刻）」—人常用的字，寫下自己將生孩子的名字。顯然這是要證明以賽亞的啟示是從神而來。耶和華不受時間的限制，未來也在祂的掌管之下；耶和華的先知可以預先寫下自己要生兒子的名字，讓人看見，作為證明。證明此事的除了以賽亞之外，還有兩個見證人：祭司烏利亞和耶比利家的兒子撒迦利亞—照著律法需要兩三個見證人的規矩。
3-4 以賽亞與妻子（很有可能是新娶的，以符合童女的條件）同房，生下一個兒子，所起的名字就如1下預言所記—瑪黑珥˙沙拉勒˙哈施罷斯。就事件本身而言，除了名字不同外，其他條件已經符合7:14「以馬內利」的預言。4的敘述與7:15-16所預言的也相符—都指出亞哈斯所畏懼的那兩個王，和他們的國家，在以賽亞所生的這個小孩子—擄掠速臨，搶奪快到，還不能曉得棄惡擇善（7:16）前，都將被亞述王擄掠，終至滅亡。

8:5-10 以馬內利實現與否在乎信心
5-8上 耶路撒冷成如果被圍，西羅亞池的水就是城中人命之所繫，因此西羅亞也隱喻大衛王朝的治理。西羅亞緩流的水（6），有可能是指大衛王朝如果倚靠耶和華，看似是無為而治。「喜悅利汛和利瑪利的兒子」（7）語意不詳，誰喜悅？可能是以色列人（北國）喜悅，可是後面又有猶大受亞述侵擾（8上）；或者是指猶大喜悅（羨慕）亞蘭和以色列結盟的事；所以他們也要和亞述結盟，而拒絕倚靠神（西羅亞緩流的水）。大河翻騰的水，可以理解為亞述所在的幼發拉底河（常被稱為大河）。6-8上，指出猶大人不願意相信耶和華，只想靠自己搞結盟，來對付敵人的手段不僅將要失敗，反而會引大水倒灌淹沒（對應的是西羅亞緩流的水），讓自己陷入危機當中。
8下 「他」（指亞述軍隊）展開翅膀（遍布、覆蓋），遍滿了你（以馬內利）的地。雖然亞述的大軍要來猶大，但這地仍有神的同在。猶大不願意倚靠耶和華，以至於敵人大舉入侵，看似是神的失敗；但是先知仍確信以馬內利的應許；因為這是出於神自己；所以不要被環境的負面訊息干擾。
9-10 以馬內利的預言應驗，讓人的一切計謀破滅；因為神與我們同在。任憑「你們喧嘩」（也可能是你們使人哭號）；任憑你們束起腰（預備打仗）；任憑你們同謀（共同策劃），暗示神會讓他們照著自己的計畫進行，但最後要讓他們一切謀劃落空。神的同在才是關鍵，而對神的信心才能帶來神的同在。

※本段是7:14-17「以馬內利」預言的延續，只不過孩子的名字不是神與人同在，而是，但這並不會影響神掌管一切的事實，反而凸顯出，即便人不願意相信神的預言和應許，想以自己的方式解決面臨的困境，到頭來反而讓自己陷入更大的危機和困境之時（擄掠速臨，搶奪快到），神「以馬內利」的應許仍不會落空。還境或者會因人的悖逆，讓人失（絕）望—敵人猖狂，計謀嚴密，讓人深陷重重網羅，突圍無望，可是在相信神的人而言，正是在這樣的時刻，神同在的應許依然真實。這樣的信心不是出於肉體，而是出於神聖靈的提醒，凡是重生的基督徒都有類似的經驗。亞哈斯拒絕接受以賽亞的神諭，神就讓以賽亞說出並驗證神同在的應許。或許亞哈斯，或以賽亞都無法完全看見全部預言應驗；但是兩者在面對環境所採取的不同信心（亞哈斯相信現實，以賽亞相信神），最後的結果要在兩人的身後才見分曉，如果我們身處當時，要如何選邊呢？

8:11-15 耶和華給以賽亞的警告
11 耶和華不是要以賽亞憑空想像，而是以大能的手的指教他。神不會以空泛的教條口號指教他的兒女，否則與假神偶像有何差別？耶和華的先知如果沒有直接從祂領受的信息，那與靠交鬼和行法術的假先知有何差別？
12-13 敬畏（畏懼）耶和華不同於人單純的害怕。一般的害怕是由於面對未知的存在或力量，敬畏耶和華則是因為已知他是獨一的聖者，而我們這些被罪沾染的人，卻必須要面對祂時的恐懼（6:5）。亞哈斯和猶大人畏懼的是亞蘭、以色列聯軍（的武力），他們希望以賽亞和他們一樣；但是耶和華要以賽亞懼怕那當懼怕的，而非眼前的世人 。
14-15 對不信的人，原來是帶來平安的聖所，卻成為讓人在上跌碎絆腳的石頭；本來要拯救他們的，卻成為毀滅他們的圈套（捕獸陷阱）和網羅（捉鳥的網）。
16 對不信的，耶和華要以賽亞封住律法書，不教導他們，以呼應6:9-11的預言。

※身處廟堂的先知以賽亞和其他先知不同之處，在於他具國際觀，並且知道高層政治人物做決策的方式。他很清楚亞哈斯決定聯手亞述對付以色列和亞蘭聯軍，既是不得不，在當時確實也算是一步好棋，從結果看更是如此。但神卻要以賽亞告訴亞哈斯不要求助於亞述，因為神會解決那兩個讓猶大害怕的火把頭。以賽亞應該也對耶和華有些疑惑，不然也不會有12-13對他的警告。可見敬畏、相信神，如以賽亞者，在現實環境的影響下，也會動搖。耶和華並以拯救反轉為毀滅的比喻（14-15），讓以賽亞明白，相信與否可以決定人的命運；所以不要將信心只投注在理性的論證上，而是單單相信耶和華，獨一的聖者（6:3）。尊萬軍之耶和華為聖，暗示百姓的罪是他們信心的攔阻。

8:17-22 以賽亞的見證
17 以賽亞仰望耶和華的決定—在接受了耶和華的警戒後 。
18 以賽亞（耶和華拯救）和從耶和華而得的兒子們（必有餘民歸回，搶奪速臨擄掠快到），向以色列人作為徵兆。
19-20 應當尋求耶和華，或是求問行巫術與交鬼的，答案應該很清楚。要判斷答案是否是出於耶和華，應該以律法為標準。
21-22 拒絕以耶和華為神，不遵行律法的，將活在黑暗與痛苦之中。而且沒有任何勢力可以救他們不論是以君王為代表的政權，或是他們所信的神明，或是存在天上地下一切所有的，也不會有任何的光照讓他們可以明白。

※在現今的世代，與以賽亞時代相比，並沒有好到哪裡去。我們對神的信任，遠不如對這個世界的信任。政治、經濟、軍事、文化、科學、文化、藝術…等出於人類社會的學門都有大批的追隨者，他們在其中尋求人生的目標、價值觀…人活著的目的，唯獨把創造世界，賞賜人生命氣息的神畫出圈外。我們花費大量的時間和精力，在世界中尋找快樂和滿足，卻把喜樂和滿足的源頭排除在外。怪不得，科學越文明進步，物質生活越豐富的地區，人們心靈的饑渴卻越發強烈；因為當人以其他事物取代神的那一刻，已經把自己關（趕）進了世界的黑暗中，那裡盡是艱難黑暗，和黑暗中的痛苦（22下）。感謝主，當耶穌來到世間宣告他就是世界的光的那一刻，原本活在黑暗中的人終於有大光照耀；但是被光照的人依然要在世界和神之間，做出困難的選擇。